# **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**

# 采购单位：广元市生态环境局

### 所属年度：2022年

### 编制单位：广元市生态环境局

### 编制时间：2022年12月13日

### **一、项目总体情况**

（一）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**采购品目** | 乘用车 | **标的名称** | MPV（七座） |
| **数量** | 1.00 | **单位** | 辆 |
| **合计金额（元）** | 300,000.00 | **单价（元）** | 300,000.00 |
| **是否采购节能产品** | 否 | **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** | 无 |
| **是否采购环保产品** | 是 | **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** | 无 |
| **是否采购进口产品** | 否 | **标的物所属行业** | 工业 |
| 2 | **采购品目** | 乘用车 | **标的名称** | SUV（7座） |
| **数量** | 1.00 | **单位** | 辆 |
| **合计金额（元）** | 300,000.00 | **单价（元）** | 300,000.00 |
| **是否采购节能产品** | 否 | **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** | 无 |
| **是否采购环保产品** | 是 | **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** | 无 |
| **是否采购进口产品** | 否 | **标的物所属行业** | 工业 |
| 3 | **采购品目** | 乘用车 | **标的名称** | SUV（5座） |
| **数量** | 4.00 | **单位** | 辆 |
| **合计金额（元）** | 1,200,000.00 | **单价（元）** | 300,000.00 |
| **是否采购节能产品** | 否 | **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** | 无 |
| **是否采购环保产品** | 是 | **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** | 无 |
| **是否采购进口产品** | 否 | **标的物所属行业** | 工业 |

标的名称：MPV（七座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参数性质** | **序号** | **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** |
|  | 1 | ★1．车身结构：前置前驱、5门7座MPV★2．发动机：2.0升、涡轮增压、缸内直喷汽油机、智能启停功能★3．环保标准：符合国六排放标准★4．变速箱：≧9速自动★5．车身尺寸：颜色棕色/金色，长（mm）≧5230、轴距（mm）≧30806.轮胎：≧17铝合金轮毂、带胎压显示、四轮盘式制动7.悬架系统:前悬架增强型麦弗逊式独立悬挂、后悬架扭杆梁悬挂8.配置：电子排档、电动车窗、主副座位电动调节、可开启天窗、自动开启LED前大灯、电子防眩目内后视镜屏、电动后备箱、互联技术9.安全功能：前后泊车雷达、360度全景影像并带有≧7吋液晶触控显示屏、≧6个安全气囊、电子驻车、后视镜电动折叠。 |

标的名称：SUV（7座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参数性质** | **序号** | **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** |
|  | 1 | ★1．车身结构：前置适时四驱、5门7座SUV★2．发动机：2.0升、涡轮增压、缸内直喷汽油机、智能启停功能★3．环保标准：符合国六排放标准★4．变速箱：≧8速自动★5．车身尺寸：颜色黑色、长（mm）≧4960、轴距（mm）≧28506.轮胎：铝合金轮毂、带胎压显示、四轮盘式制动7.悬架系统：前悬架麦弗逊式独立悬挂、后悬架多连杆式独立悬挂8.配置：主副座位电动调节、电动天窗、自适应LED前大灯、车联网9.安全功能：倒车影像并带有≧7吋液晶触控显示屏、≧6个安全气囊、电子驻车、上下坡辅助、后视镜电动折叠。 |

标的名称：SUV（5座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参数性质** | **序号** | **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** |
|  | 1 | ★1．车身结构：前置适时四驱、5门5座SUV、非承载式车身★2．发动机：2.0升、涡轮增压、缸内直喷汽油机、智能启停功能★3．环保标准：符合国六排放标准★4．变速箱：≧8速自动★5．车身尺寸：颜色白色、长（mm）≧4840、轴距（mm）≧28006.轮胎：铝合金轮毂、带胎压显示、四轮盘式制动7.悬架系统：前悬架双叉臂独立悬挂、后悬架多连杆式非独立悬挂8.配置：主副座位电动调节、电动天窗、自适应LED前大灯、车联网、后桥差速锁、电动踏板、语音识别功能9.安全功能：前后驻车雷达、360度全景影像并带有≧7吋液晶触控显示屏、≧6个安全气囊、电子驻车、上下坡辅助、后视镜电动折叠。 |

（二）合同管理安排

1）合同类型：买卖合同

2）合同定价方式：固定单价

3）合同履行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

4）合同履约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（广元市行政区域内）

5）支付方式：分期付款

6）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：

中标/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：否

7）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：

中标/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：否

8）合同支付约定：

1、 付款条件说明： 签订采购合同后，供应商提供有效发票 ，达到付款条件起 10 日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 60.00%。

2、 付款条件说明： 本项目所有货物交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，并通过验收后 ，达到付款条件起 20 日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 40.00%。

9）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：按照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》（财库[2016]205 号）以及主管部门的相关要求，依据谈判文件、响应文件以及国家相关标准要求进行验收。

10）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：★1.官网在产在售车型，与官网发布对应车型配备及售后服务承诺、质保期完全一致，并提供厂商官网截图或厂商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。 ★2.响应车辆必须原厂全新产品，所有车辆必须与官网提供的配置清单一致，免费对车辆进行首次保养，免费提供车辆全车车膜、脚垫、座垫、行车记录仪、MPV后左右电动门改装和SUV后备箱定制容积不低于300L的采样样品、执法设备等保存箱，提供承诺函。 ★3.本项目出具发票按照国家规定的车辆登记上户要求，依照车辆编制文件单位名称对应每台车辆分别提供发票（发票单位名称涉及市、县区生态环境局）。中标人须办理车辆购置税、交强险、商业险（含车损险、座位险、不计免赔、第三者责任险等），并完成上户上牌后方可交付（相关费用包含在响应成交总价内,由成交人支付），提供承诺函。 4.所有车辆的出厂日期必须是在交车当日的前6个月以内，否则，采购人将拒绝接收成交供应商送达的车辆，并视为成交供应商无履约能力，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。 5.具有独立售后服务场地，具备二类及以上维修资质，故障响应时间 30分钟内，到场时间2小时内，解决问题时间8小时内，并提供承诺函。 6.交货时须提供 CCC 认证证书原件和二类及以上维修资质相关证明资料。

11）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：双方合同约定。

12）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：双方合同约定。

13）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：双方合同约定。

14）合同其他条款：无

（三）履约验收方案

1）验收组织方式：自行验收

2）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：否

3）是否邀请专家：否

4）是否邀请服务对象：否

5）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：否

6）履约验收程序：一次性验收

7）履约验收时间：

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10日内组织验收

8）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：无

9）技术履约验收内容：按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技术要求进行验收。

10）商务履约验收内容：按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商务要求进行验收。

11）履约验收标准：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》（财库[2016]205 号）。

12）履约验收其他事项：无